

滕州市洪绪镇人民政府文件

洪政发〔2021〕1号

洪绪镇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 2021 年防汛工作的意见

各社区党委（党总支）、村，各有关部门，防指各成员单位：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做好 2021 年的防汛工作，意义重大、使命光荣。据预测，今年气象年景偏差，汛期降雨较常年偏多，防汛形势严峻复杂。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深入贯彻落实各级关于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做好防汛备汛，聚集补短板、强弱项、除隐患，努力夯实防汛减灾基础，切实提升抗洪抢险能力，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奋力夺取 2021 年防汛抗旱防台风工作全面胜利。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目标

按照“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防汛抗旱防台风工作方针，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在现有防洪标准内，确保河道，城镇、工矿企业、重要交通干线及学校安全；利用现有的防洪工程体系和防灾减灾非工程措

施，努力提高抗御洪水能力；遇超标准洪水时按预案千方百计加强防守，全力以赴抗洪抢险救灾，将灾害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在确保工程安全的前提下，完成蓄水计划，保障用水安全。

二、明确职责分工

全镇各级各部门（单位）要按照机构改革后的职责划分，明确各自防汛抗旱防台风工作任务，做好有效衔接，特别是有重要防汛抗旱防台风任务的单位、工程、部位要突出抓好防汛抗旱防台风重点，落实好各项防汛抗旱防台风措施。

（一）各社区党委（党总支）、村。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加强对辖区内单位的防汛抗旱防台风工作监督检查，负责各自辖区内的河道、低洼易涝片、立交桥、地下场所、排灌站等重点防汛部位的各项防汛抗旱防台风措施落实，按要求备足备齐防汛料物，组建防汛队伍，主汛前完成水毁修复、河道清障、路缺口堵复，重要交通路口备足料物，确保洪水到来前堵复，落实好田间的排水措施，保障排水顺畅，做好辖区内危房排查加固工作，确保校舍、民房等汛期安全。

（二）煤矿、化工主管部门。负责监督指导工矿企业编制有针对性的应急预案，加强对企业的管理，做到险情早发现、隐患早排除。科学指导煤矿及化工企业落实防洪、防涝、防透水措施，严格落实停产撤人的有关规定，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禁止煤矿企业在河道工程保护范围下采煤，对因采煤造成河道堤防塌陷和水利工程损毁的要及时进行加固修复。

（三）村建、教育部门。联合各部门切实加强全镇居民住房和学校的防汛防台风工作，做好校舍安全、学校排水和危房排查加固工作。教育部门要加大学校师生的汛期安全宣传力度，做好

学生防洪、防溺水等安全保障工作。

（四）水利站、气象站。水利站负责做好重点水利工程的管理和调度；做好水工程管理范围内各类工程汛期施工管理工作。水利站、气象站要加强监测预报，提高天气、雨情、水情预测预报精度，及时传递汛情信息。

（五）防汛管理部门。水利站负责组织、协调、监督、指导防汛工作；做好各村防汛设施的运行管理，备足备齐各村防汛料物设施。综合执法办做好汛期内市政基础设施的修缮与维护工作；负责辖区牌匾、广告牌等设施的防汛防风安全等工作。环卫所汛期要加强各公共绿地的管理，加强绿化工程排水设施建设，保证排水畅通；做好镇驻地灾后清扫保洁工作。各社区党委（党总支）、村负责各自辖区内的学校、小型排水渠系等部位的防汛防台风工作，对辖区内单位企业开展检查指导，督查落实防汛防台风措施。各部门行业负责本系统、本行业的防汛防台风工作，督促指导所属企事业单位落实各项防汛防台风措施。

（六）应急管理部门。承担镇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按照镇防汛抗旱指挥部的安排，督促各成员单位做好职责范围内的防汛抗旱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和监督生产经营单位做好汛期安全生产各项措施落实；统筹调度救援力量，组织开展抗洪抢险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防汛物资、设备的储备和调配，建立综合监测预警体系，做好灾情核查、损失评估和灾后救助工作，及时发布灾情信息，统一管理、分配、使用救灾款物；指导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有关工作，做好防洪工程周围地震的监测、预报，指导防震工作。

（七）派出所、武装部等部门。加强沟通协调，维护好防洪

工程管理、防汛抢险救灾秩序，做好防汛抢险救灾工作。

（八）供电所、文化站、通讯、交通、自然资源及其他涉及部门单位。要按照工作职责，结合各自实际，组织开展好防汛防台风检查、设备维护、道路管养、宣传报道等各项防御措施，完成好各自防汛防台风工作任务，确保度汛安全措施落到实处。

三、做好各项防汛抗旱防台风日常工作

（一）抓实防汛抗旱防台风责任制

1. 落实行政首长负责制。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防汛防台风责任制要求，各级行政主要负责人对防汛防台风工作负总责，并确定一名副职具体抓，做到思想动员、物资队伍、资金设备、工程管理、预案制定、抗洪抢险“六到位”和防汛工作领导、部署、指挥、行动“四统一”。

2. 落实分级责任制。按照防洪工程管理权限，实行各社区党委（党总支）、村分级管理调度制度，各防洪工程管理单位对全镇坑塘、河道、立交桥等重要部位实施日常及汛期管理，做到定岗定责、责任到人。

3. 落实部门行业责任制。各部门、行业负责做好本系统、本行业的防汛工作，主动承担和履行好各自的防汛职责。

4. 落实领导包工程责任制。各级行政领导对重点工程（部位）实行分包，包工程（部位）行政负责人即是所包工程的一线指挥，又是日常管理的安全责任人，组织做好分包防洪工程、重点部位和防汛督导检查。包工程（部位）技术负责人要为包工程行政负责人当好参谋，制定调度和抢险等措施方案，协助做好各项防汛准备工作。

5. 落实防汛工作督查问责制。凡是因责任不到位、领导不到

位、措施不落实、执法不作为、处置不及时、调度不服从等造成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重大损失、防洪工程安全责任事故和重大洪涝损失的，要依法严肃追究相关负责人和当事人的责任。

（二）开展防汛防台风检查及隐患整改

各社区党委（党总支）、村，机关、镇直各部门及时组织开展汛前、汛中、汛后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要立查立改。

1. 水利、经发、村建、教育、交通、自然资源、供电、通讯等有关部门企业要突出本部门行业的防汛重点，组织好督导检查 and 自查，对在督查检查中发现的隐患问题要及时下达通知，建立整改台账，督促落实整改。

2. 各社区党委（党总支）、村，要对辖区内坑塘、河道、排水渠系、道路、立交桥、漫水桥、地下场所、民房、学校等开展检查工作，确保每一个单位、每一个工程、每一个环节检查到位。两条骨干河道要加强堤防险段的人防工作，对因施工建设和栽植阻水树株等造成的堤防塌陷、阻水障碍等，按照“谁破坏，谁修复”“谁设障，谁清除”的原则，落实责任，限期完成整改。

3. 有除险加固任务的部门（单位）要抢在主汛前完成除险加固任务，对不能及时除险的，应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涉水在建工程要赶在汛前竣工，确需跨汛施工的要编制安全度汛方案并落实各项防护措施。

（三）落实防汛预案、队伍、物料

应急办要按照职责分工，制定全镇防汛抗旱、防台风应急预案，水利站要做好水利工程防御洪水方案及汛期调度计划的编制、各村防御洪水方案的编制；各村、有关部门、各企事业单位，要结合汛情和单位特点，进一步修订、完善和细化各类防洪抢险预案，

及时开展预案演练，有针对性的做好防汛指挥、通信联络、电力供应、洪水调度、群众转移、物资调拨、卫生防疫等环节的工作，一旦发生险情，能立即拿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从容应对，及时处置，把损失降到最低限度。各社区党委（党总支）、村，有关部门要组建以民兵、预备役部队为基础，党团员为骨干的防汛常备队、抢险队和预备队，搞好技能培训和实战演练，提高应急能力；应急管理部门统筹应急救援力量，组建专业的抗洪抢险救援队伍，统一指挥，开展抗洪抢险救援工作。按标准储备一定数量的防汛救灾物资和救援装备，会同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及时补充更新新型材料及设施，落实地点、数量和运输措施，登记造册，专人管理。各社区党委（党总支）、村要提前主动与辖区内工矿企业沟通，充分利用工矿企业在人力、物资上的优势，充实防汛抢险队伍、料物、大型机械储备，确保应急时能够及时供应到位。

（四）加强防汛值班值守

要认真坚持 24 小时领导带班值守制度。各社区党委（党总支）、村，机关、镇直各部门、各企业单位等各级防汛办事机构，防汛负责人要到岗到位，确保上下联络畅通，确定专人及时上报下达防汛指令及雨情、水情、灾情和工情。要进一步做好电力、通讯、气象、水文预报设施的检查维修养护，确保雨情、汛情测报和传输的及时性、准确性、可靠性，做到正常使用有保障，恶劣天气有对策，确保汛情能及时传递，为领导正确决策提供依据，为科学调度争取时间和主动。

（五）根据气象情况做好抗旱工作

水务部门要加强与气象、农业农村等部门的会商，强化信息

共享，科学研判旱情发展趋势。做好土壤墒情信息监测和旱情信息统计报送工作，综合分析监测信息和统计信息，实时掌握当前旱情和旱灾发展动态，及时准确发布旱情信息，适时启动抗旱应急响应，做到旱情早发现、早预警、早防范，切实保障城乡居民饮水、农田灌溉用水。

四、抓好重要水工程管理调度

汛期河道防洪重点工程及部位的管理单位要严格按照批准的汛期控制运用方案和指令进行调度，主汛期内重要岗位要有具体操作人员全天值守。

（一）主要河道工程

城河、郭河的警戒水位为行洪时水位距现状堤顶 1.0 米，允许最高水位为行洪时距现状堤顶 0.5 米。警戒水位以下洪水由水利站负责调度，超警戒水位洪水或特殊情况由防汛抗旱指挥部调度。

（二）镇辖区

实行行政区域和部门管理相结合的原则落实各项工作。社区党委（党总支）、村按照行政区域落实“属地管理”职责，做好常规工作的指导检查监督。各有关单位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落实好部门、行业防汛职责。各社区党委（党总支）、村及早疏通主干河道、排水沟渠、下水道、雨水篦子等，确保排水顺畅。

（三）低洼易涝片、小型河道

各社区党委（党总支）、村对低洼易涝片、小型河道确定调度权限，下达防洪安全任务，明确汛期工程专管责任人，并负责监督实施。

五、搞好雨洪资源拦蓄利用

在立足防大汛的同时，坚持防汛抗旱两手抓，在确保工程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汛期降雨，最大限度地蓄滞利用汛期雨洪水，多蓄兴利水，加强旱情监测预报，合理调配水资源，提高抗旱能力，努力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用水需求。

洪绪镇人民政府
2021年5月30日